



单位登记号: 511402002726

项目编号: SCSZSHBKJYXGS2267

四川省中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中晟检 (M202107) 第2030号



172312050450

项目名称: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飞灰检测

委托单位: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1年08月20日

检测专用章
(盖章)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检测报告无签发人签字、二维码、公司“检测专用章”、“骑缝章”的无效；报告内容涂改、增删无效；报告封面未加盖“计量认定印章”的数据仅供委托方参考。

2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对送检样品来源不负责，对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。

4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；复印本报告、未加盖鲜章，视为无效；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；违者承担相关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相应经济损失。

5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6. 本报告已采取防伪措施，如您对报告真伪或本次服务满意度方面有任何疑问，请发送邮件至 zsqm@chinazmhb.com 获得支持，邮件中请注明联系方式。

机构通讯资料：

四川省中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崇礼镇中塘村七组

邮政编码：620036

电 话：028-38566688

传 真：028-38566600

1. 检测内容

受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委托，四川省中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02 日对该公司（遂宁市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）固体废物进行了采样，并于 2021 年 07 月 02 日起对该批样品进行了接样和实验室分析。

2. 检测项目

检测项目详细信息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固体废物	飞灰车间 (E105.6393° , N30.3944°)	含水率、汞、铍、钡、硒、 砷、铜、锌、铅、镉、镍、 总铬、六价铬	灰褐色、粉末、 臭	检测 1 天 1 天 1 次

3.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见表 3-1。

表 3-1 固体废物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含水率	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水平振荡法	HJ 557-2010	YP 20002 电子天平 (BEST/YQ-W-009)	/
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 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	HJ 702-2014	AFS-85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(BEST/YQ-M-010)	0.02 µg/L
砷				0.10 µg/L
硒				0.10 µg/L
铍	固体废物 2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HJ 781-2016	72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(BEST/YQ-M-012)	0.004 mg/L
钡				0.06 mg/L
镉				0.01 mg/L
总铬				0.02 mg/L
锌				0.01 mg/L
铅				0.03 mg/L
铜				0.01mg/L
镍				0.02 mg/L
六价铬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GB/T 15555.4-1995	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(BEST/YQ-W-061)	0.004 mg/L

注：铜、锌、铅、镉、铍、钡、镍、砷、总铬、汞、硒、六价铬浸出液的浸出方法参照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》（HJ/T 300-2007）。

4. 评价标准

本次检测,按委托方要求,固体废物检测结果评价标准参照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6.3 中:(1)含水率小于 30%;(3)固体废物金属按照 HJ/T 300-2007 制备的浸出液中危害成分质量浓度低于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表 1 限值,具体见表 4-1。

表 4-1 固体废物标准限值

序号	污染物项目	标准限值	单位	标准
1	含水率	<30	%	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6.3
2	汞	0.05	mg/L	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表 1
3	铍	0.02		
4	钡	25		
5	硒	0.1		
6	砷	0.3		
7	铜	40		
8	锌	100		
9	铅	0.25		
10	镉	0.15		
11	镍	0.5		
12	总铬	4.5		
13	六价铬	1.5		

5. 检测结果及评价

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5-1。

表 5-1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浸出浓度)	标准限值	单位	评价
2021.07.02	飞灰车间 (E105.6393°, N30.3944°)	含水率 (%)	21.8	<30	%	达标
		汞	未检出	0.05	mg/L	达标
		铍	未检出	0.02		达标
		钡	2.69	25		达标
		硒	1.48×10^{-2}	0.1		达标
		砷	3.04×10^{-2}	0.3		达标
		铜	0.09	40		达标
		锌	0.24	100		达标
		铅	0.04	0.25		达标
		镉	未检出	0.15		达标

表 5-1（续）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（浸出浓度）	标准限值	单位	评价
2021.07.02	飞灰车间 (E105.6393° , N30.3944°)	镍	未检出	0.5	mg/L	达标
		总铬	未检出	4.5		达标
		六价铬	未检出	1.5		达标
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： 黄朝红 ；审核： 黄朝红 ；签发： 朱仕林 ；日期： 2021.08.20 ；日期： 2021.08.20 ；日期： 2021.08.20 ；